

祁门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祁门县人民政府

2024年5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规划背景	3
第一节 自然地理格局与资源禀赋	3
第二节 现状特征	4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6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规划目标	8
第一节 指导思想	8
第二节 城市性质	8
第三节 规划目标	9
第四节 空间策略	10
第三章 以“三区三线”为基础，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	12
第一节 划定规划控制底线	12
第二节 落实主体功能区	13
第三节 构建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14
第四节 划定规划分区	15
第五节 优化用地结构	17
第四章 优化农业农村布局，品味“一杯红茶”里的乡村振兴	18
第一节 加强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18
第二节 构建农业空间格局	19
第三节 优化农业生产空间	20
第四节 保障和美乡村空间布局	22
第五节 开展农村土地综合整治	24
第五章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26
第一节 锚固生态空间格局	26
第二节 构建科学合理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27
第三节 推进重要生态资源保护	27
第四节 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	29
第五节 强化“两山”转化的空间支撑	29
第六章 构建集约高效城镇空间，支撑现代化特色小城市建设 ...	31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格局	31
第二节	优化城乡公共服务配置	33
第三节	强化主导产业空间保障	36
第四节	促进城镇建设用地节约集约	37
第七章	坚持组团发展模式，优化中心城区空间布局	39
第一节	优化空间结构和用地布局	39
第二节	塑造高品质宜居空间	40
第三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供给	41
第四节	构筑蓝绿空间网络	42
第五节	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和安全保障体系	43
第六节	加强总体城市设计	46
第七节	强化城市四线管理	47
第八节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	48
第八章	保护传承文化与自然价值，彰显“世界红茶之都”空间魅力	50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	50
第二节	促进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	51
第三节	加强城乡特色风貌塑造，提升城市品位	52
第四节	统筹全域旅游空间布局	53
第九章	强化空间连接和保障，提升基础支撑能力	55
第一节	构建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网络	55
第二节	推进绿色智慧的基础设施建设	56
第三节	完善城市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	58
第十章	融入区域协调发展，形成共进发展新格局	59
第一节	高质量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59
第二节	协同共建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	60
第十一章	完善实施保障，提高空间治理现代化能力	62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62
第二节	完善规划实施政策	63
第三节	强化规划传导与用途管制	65
第四节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67
第五节	制定近期行动计划	69

前 言

祁门县地处皖赣两省交界处，是徽文化发源地之一，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中部崛起等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区域，是高质量建设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的重要空间载体。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依据《黄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黄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编制《祁门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扣落实打造“三地一区”战略定位、建设“七个强省”奋斗目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整体谋划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规划》是祁门县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的空间政策，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指导约束县级相关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和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侧重实施性和可操作性。

规划范围为祁门县行政辖区内的陆域空间，规划分为县域和

中心城区两个层次。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目标年为 2035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文本中加“下划线”的内容为《规划》强制性内容，必须严格执行。

第一章 规划背景

我国已经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祁门县地处“衢黄南饶联盟花园”和“大黄山”腹地。当前，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祁门县必须坚持系统思维、底线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认识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挑战，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建设现代化美好祁门提供空间支撑和保障。

第一节 自然地理格局与资源禀赋

山丘交错的地形地貌。祁门县地处皖南地区，呈现“九山半水半分田、包括道路和庄园”的地理格局。地形略呈棱形，地势北高南低，地貌以山地为主，中山、低山、丘陵、山间盆地和狭窄的河谷平畈相互交织，呈网状分布。境内牯牛降最高峰海拔 1728 米与倒湖相对高差 1668 米。

交错密布的河流水系。境内溪流密布、水系发达，大小河流呈树枝状遍布各地，按水系分为阊江水系、秋浦河水系、新安江水系和青弋江水系，全县有 10 千米以上河流 33 条，10 千米以下 609 条。全县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 23.36 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量 12490 立方米。

四季分明的气候条件。祁门县地处北亚热带，属湿润性季风

气候，主要特点是四季分明，热量丰富，雨水充沛，适宜多种林木、茶叶及农作物生长。全县多年平均降水量达 1790 毫米，但由于梅雨和夏秋台风雨的南迁北移及山区地形对降雨产生的增幅作用，年际和年内分配极不均匀，其中年最高达 2905 毫米，最小仅 1201 毫米；全年降水集中于 4—7 月，其降水量约占全年总量的 50%以上。

要素丰富的自然资源。2020 年，全县耕地面积 85.37 平方千米，林地面积 1944.21 平方千米，陆地水域面积 28.39 平方千米，建设用地面积 44.85 平方千米。祁门县是安徽省重点林业大县，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 88.64%，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 97.80%。祁门红茶是世界三大高香红茶之一，与芦溪安茶、鳊峰绿茶共同形成“红、黑、绿”茶融合发展的特色模式。现有木本植物 1046 种，野生动物 367 种。安徽牯牛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中国东部地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带重要的典型区域之一，区内生物多样性高度丰富，国家珍稀濒危保护植物 16 种，国家 I、II 级重点保护动物 30 种，被誉为“华东地区动植物基因库”。

底蕴深厚的历史文化。祁门县是徽文化发源地之一，现有 1 处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2 处省级历史文化名村、2 处省级历史文化街区。全县共有 33 个村落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第二节 现状特征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水土资源约束下，祁门县农业生产

承载规模约为 272 平方千米,城镇建设承载规模约为 35 平方千米,整体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全县农业生产适宜区与城镇建设适宜区高度重叠集中,主要分布在祁山镇、金字牌镇、安凌镇、历口镇等区域。

农业基础地位持续巩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全面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耕地质量和地力水平明显提升。强化耕地用途管制,开展耕地恢复工作,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势头得到有效遏制。

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稳固。祁门县属于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是长三角地区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森林覆盖率全省领先。各生态补偿断面水质均达到地表水 II 类标准,地表水、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河湖长制、林长制得到严格落实,自然保护地体系逐步健全,松材线虫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主要生态指标稳居全省前列。

城镇空间承载力逐步增强。2020 年,全县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6.24 平方千米,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1.11%。中心城区以全县 0.35% 的国土面积承载了 38.16% 的人口,创造了超过 32.39% 的经济总量,产业、人口呈现聚集态势,核心影响力逐步显现。全县城镇人均住房面积、每千人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均超全省平均水平,中心城区足球场地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市区级医院 2 公里覆盖率、社区卫生服务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均超 65%,公共服务设施支撑保障能力逐步增强。

设施支撑体系逐渐形成。昌景黄高铁、德上高速、黄浮高速等重大区域交通设施保障有力，泗洲湾水库、闽江流域综合治理等重大项目持续推进，水利、能源设施支撑能力不断提升。农村道路、农网供电、安全饮水等基础设施水平不断提升。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有助于夯实绿色发展空间基础。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推进，新时代人民对绿色发展、绿色生活、绿色消费的需求更为迫切，祁门县作为皖南生态安全屏障重要组成部分，生态保护投入持续增加，逐步建立闽江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有助于推动形成节约集约、绿色低碳的国土空间。

国家战略叠加有助于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中部崛起等国家重大战略，有利于祁门县积极融入区域协同发展格局，在新一轮高水平开放和区域合作中提升综合竞争力。省委省政府作出建设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的重大战略部署，支持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有利于进一步整合空间资源配置，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提升国土空间开发效率。

坚持高质量发展有助于提升国土空间治理水平。国家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有利于推动“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高品位建设。坚持国土空间规划统筹引领和刚性管控，有利于更好

地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提升城市空间品质、增进民生福祉，推动从蓝图规划走向空间治理，不断提升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对标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与保护仍面临挑战。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国土空间品质提出更高需求。祁门县城乡发展、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与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存在差距。面对全域旅游、绿色产业等空间载体不足以及安全韧性、宜居宜业等问题短板，应在优化城镇空间结构、完善设施功能、提升城乡品质等方面提供更多更优的要素保障。

高质量发展对空间资源配置提出新挑战。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落实、主体功能区发展定位的约束，水资源、土地资源等要素趋紧，国土空间的合理开发保护和保障支撑矛盾交织。需要改变规模驱动的空间开发模式，加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对统筹保护与发展、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提出了更高要求。

潜在灾害对国土安全韧性提出新要求。受气候变暖影响，极端天气多发频发，洪涝灾害、地质灾害、松材线虫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灾害风险加大，粮食安全、水安全、能源和生物安全风险增加，对城乡提升防灾减灾能力、防范化解突发公共卫生风险能力提出更多挑战。须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提升国土安全韧性。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规划目标

围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和建成高品位“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针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中存在的问题和挑战，科学确定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指导思想、规划目标和规划策略。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三区三线”为基础，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统筹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为支撑祁门县深度融入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建设高品位“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提供科学合理的空间保障。

第二节 城市性质

城市性质为安徽省森林城市、安徽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安徽省农业产业化示范县、安徽省现代化特色小城市。

第三节 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国土开发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更加协调，国土空间格局功能更加明晰、结构不断优化。粮食安全主体责任得到严格落实，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城镇功能品质活力不断增强，国土空间治理能力明显提升。到 2035 年，全面形成底线牢固、生态优美、城乡融合、品质一流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为建设高品位“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提供坚实空间载体。

2035 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主要目标如下：

国土空间格局合理优化，空间安全底线更加牢固。粮食安全不断巩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得到严格落实；生态环境质量全国一流，自然生态系统保持稳定，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进一步完善；城镇体系和布局更加优化，城市功能、运行效率、生活品质不断提升。全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84.40 平方千米（12.66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不低于 75.70 平方千米（11.36 万亩），绿色生态空间保持稳定。

区域空间协调更加有效，空间联结和保障更加完善。深度融入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城镇化质量、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升。区域之间联动协调，要素之间协同高效，城乡之间高度融合。综合交通、物流网络、新型基础设施和城乡公共服务等基础支撑更加有力。

资源集约利用更加高效，国土安全韧性得到有力保障。资源配置更加精准，产业空间不断集聚，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

提高，人口集疏更加有序。粮食安全、能源安全、生态安全等底线不断巩固，灾害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重特大灾害防范应对更加有力。

国土空间更具魅力，“世界红茶之都”特色彰显。全面融入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自然和历史文化保护空间体系逐步完善，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得到有力保护，徽文化与城乡空间深度融合，城乡空间品质不断提升，“世界红茶之都”特色更加彰显。

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智慧高效。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落实最严格的自然资源管理制度，规划传导、用途管制、实施监督等管控措施不断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和空间治理体系更加完善。

展望到 2050 年，全面形成安全、高效、协调的国土空间格局，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构建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承载高质量生活的美丽家园，建设现代化美好祁门。

第四节 空间策略

底线约束，韧性安全。贯彻保护耕地基本国策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划定并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全面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坚持底线思维，筑牢粮食、生态、公共、能源资源等安全底线，完善国土安全基础设施，增强空间韧性。

区域协调，全域统筹。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积极参与长三角产业协作分工，加大茶叶、食用菌、中药材等特色农产品供给，打造长三角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示范基地和绿色产业集聚地。统筹全域全要素配置，构建良性互动的城乡发展格局，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质量和效率。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以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导向，围绕人的需要塑造高品质国土空间，促进城乡融合。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提升生活品质，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强化公共服务和公共空间供给，优化社区生活圈布局。强化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统筹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利用，构建集约高效、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交通和市政基础设施网络。

传承文化、彰显特色。发挥文化、旅游、自然、生态等资源优势，加强城市设计和风貌管控，促进高品质、人性化的城市建设，加强自然和历史文化资源整体保护和活化利用，促进历史文化、自然山水与城乡空间融合，展现地域特征、文化特色、时代风貌，彰显国土空间魅力。

第三章 以“三区三线”为基础，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尊重自然资源本底条件和城市发展规律，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为基础，统筹划定“三区三线”，落实主体功能定位，构建以祁门县中心城区为核心的绿色化、开放式、集约型空间布局，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第一节 划定规划控制底线

划定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坚持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在现状耕地的基础上，优先将已建高标准农田、有良好水利灌溉设施的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严格按照国家规则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将永久基本农田图斑落地块、明责任、设标志、建表册、入图库。到 2035 年，全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84.40 平方千米（12.66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75.70 平方千米（11.36 万亩）。

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将自然保护地、生物多样性和水源涵养等生态服务功能极重要区，以及生态环境极敏感区、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生态空间划入生态保护红线，主要分布在县域西部、北部区域，主导功能为生物多样性保护。推进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

标工作，以河流、山川等自然边界和地物边界核定生态保护红线实体边界，设立界桩，竖立标识牌，将信息登记入库。到 2035 年，全县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 721.30 平方千米。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在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上，按照节约集约用地原则，优化城镇布局及其空间形态，避让自然灾害高风险区域，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严控城镇开发边界和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引导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格局。到 2035 年，全县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不超过 12.96 平方千米（1.94 万亩）。

科学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按照应划尽划的原则，依据已批保护规划，统筹划定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村等历史文化资源在内的历史文化保护线，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严格保护。对纳入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名录、暂不具备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条件的，加强部门协同，及时落实动态补划。

第二节 落实主体功能区

保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根据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筑牢长三角重要生态屏障。

落实主体功能分区优化。依据国家和省级主体功能区划分，以乡镇为基本单元，落实市级主体功能区优化。将农业生产资源丰富的安凌镇划为农产品主产区，将中心城区周边发展条件较好

的祁山镇、金字牌镇、塔坊镇划为城市化地区，其他乡镇为重点生态功能区。在历史文化资源富集、空间分布集中的地域，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高度依存的自然环境和历史文化空间，叠加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加强整体保护和活化利用。

制定差异化管控指引。在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城市化地区三大基本功能区基础上，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立足资源环境禀赋特点，根据实际和分类精准施策需要，制定区域性差异化管控措施，形成承载多种功能、优势互补、区域协同的主体功能综合布局。

第三节 构建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一屏一核三区四片”国土空间总体格局。统筹发展与安全，落实市级“一屏一带一群三区”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融入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为基础，统筹农业、生态、城镇空间，构建“一屏一核三区四片”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屏：依托安徽牯牛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安徽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和安徽祁门大洪岭省级自然保护区等构成的生态屏障。重点加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维护，维护皖南生态屏障生态系统的平衡。

一核：以祁门县中心城区为综合发展核。重点发展文化金融、

科技创新、商贸物流、工业等功能，强化区域消费中心、综合交通枢纽、先进制造业基地地位，提升设施配套水平，以及中心城区在产业和服务方面的引领带动和支撑能力。

三区：城市统筹协调区、环牯牛降森林康养集聚区、环倒湖茶旅融合示范区。以中心城区、金字牌镇、塔坊镇、小路口镇、柏溪乡为空间载体，形成城市统筹协调区，积极对接沪苏浙地区，承接产业转移，加快产业转型，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推进以中心城区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以历口镇、箬坑乡、闪里镇、新安镇、渚口乡、古溪乡为空间载体，通过与池州市共建“牯牛降—秋浦河源魅力资源密集区”，推进环牯牛降森林康养集聚区建设；以平里镇、芦溪乡、溶口乡为空间载体，依托“祁红小镇”“倒湖十八湾景观带”，推进环倒湖茶旅融合示范区建设。

四片：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基础，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划分城郊都市农业片区、中部生态林业片区、北部精细农业片区和西部特色农业片区。加强粮食等农作物生产，发展特色农业，支持农文旅融合发展，服务城镇需求。

第四节 划定规划分区

统筹划定规划分区。按照主体功能定位和空间治理要求，县域层次划分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五类一级规划分区。

农田保护区：将永久基本农田纳入农田保护区实行严格保护，确保粮食安全，主要分布在安凌镇、祁山镇、闪里镇、鳧峰镇和历口镇等区域。

生态保护区：以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区域为核心，将具有特殊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必须保护的自然资源区域纳入生态保护区进行严格保护。

生态控制区：将生态保护红线外，生态功能较强的一级保护林地、二级保护林地和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纳入生态控制区。重点加强生态保育和生态修复，可进行零星分散和符合相关管控规则要求的建设，限制城镇成片开发建设。

城镇发展区：将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满足城镇集中开发和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纳入城镇发展区，主要分布在中心城区和建制镇。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理方式，城镇开发边界按照集中建设区、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进行分类管理。

乡村发展区：将农田保护区外，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服务大黄山旅游发展空间为主的区域纳入乡村发展区，应以保障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文旅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统筹协调村庄建设、农田保护和生态保护。

第五节 优化用地结构

提升农用地结构合理性。以确保耕地总量不减少为前提，逐步调整不符合自然地理条件的耕作方式，引导山上耕地与山下苗木、林木、园地等置换，优先将 25 度以上的坡耕地调整为园地、林地，有序退出经依法认定的退耕还林、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等耕地。强化培优特色农业，适度提升农业设施建设用地规模，保障特色种植、养殖等农业生产及配套设施用地。充分利用宜林荒山荒坡造林，保障林地面积稳定，优化林地结构。促使全县农用地结构优化，规模总体稳定，空间布局更合理，粮食产量稳步提高。

提升建设用地结构科学性。严格按照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要求，开展城镇建设，合理有序安排城镇建设用地，结合乡村振兴，有序整合村庄建设用地资源，保持村庄建设用地总量稳定。充分保障区域基础设施及重大项目建设用地，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和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等工程，促进建设用地结构优化、布局合理。

科学保护未利用地及其他土地。严格保护县域湿地、草地、水域等用地，确保水系、蓄水等通道畅通。加快湿地保护、修复与建设，保持湿地、水域空间面积总体稳定。加强其他土地开发的生态影响评价，严禁在生态脆弱和环境敏感地区进行土地开发。

第四章 优化农业农村布局,品味“一杯红茶”里的乡村振兴

围绕“千村引领、万村升级”乡村建设新格局的总体目标,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底线,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稳定农业种植空间,丰富农产品生产空间,优化农业空间布局。强化产业兴旺、文化赋能,持续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实施祁红振兴计划,着力挖掘祁红品牌的发展潜力和活力,品味“一杯红茶”里的乡村振兴。

第一节 加强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稳定耕地数量。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粮食基本保障能力,带位置下达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坚持“以补定占”,实行以县域自行平衡为主、市域调剂为辅、省级适度统筹为补充的耕地“占补平衡”模式。以不破坏生态、不涉及生态区位重要或生态脆弱地区等为前提,通过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后备资源开发、耕地恢复等途径,稳妥有序推进耕地恢复工作。划定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和储备区域,将水土条件具备的地区内空闲村庄、废弃坑塘、废弃矿山纳入储备区,强化耕地后备资源储备。

提升耕地质量。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在全县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配套，推进数字农业、测土配方施肥等新技术应用，夯实和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推进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制度，剥离土壤用于新增耕地后期客土改良。在祁山镇、金字牌镇等乡镇通过地力提升、农田水利建设等手段改善农用地生产力，提高耕地质量，实现耕地地力保持或持续提高。

改善耕地生态。加强农田生态系统保护，发挥水田的湿地生态功能，改善农田自净能力，提高农田生态系统的稳定性。优化阊江、新安江流域农业生产空间布局，加强农业空间管控，保障绿色生态种植空间。强化田埂、树篱、灌木丛等半自然生境的管护，因地制宜建设生态路、生态田埂和农田缓冲带。增施有机肥、绿肥种植等面积，开展绿色农田建设。对于退化和污染的耕地，除采取相应的农艺、工程等措施外，应更加突出利用生物措施进行修复和治理。

第二节 构建农业空间格局

构建“四片多点”农业空间格局。落实黄山市“三区两片”农业空间格局，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基础，稳定和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围绕“城郊都市农业片区、中部生态林业片区、北部精细农业片区、西部特色农业片区”的发展思路，以一二三产融合为路径，促进农业高效发展。

四片：城郊都市农业片区、中部生态林业片区、北部精细农业片区、西部特色农业片区。城郊都市农业片区分布在中心城区周边区域，涉及祁山镇，金字牌镇、塔坊镇、鳧峰镇，重点发展茶叶、林业、特色种养殖（药材等）、优质蔬菜林果，着力打造城郊型、生态型、体验型农业。中部生态林业片区分布在县域中部地区，涉及柏溪乡、大坦乡、古溪乡、小路口镇、溶口乡，依托山林资源和环境优势，在严格保护的基础上，适度发展生态旅游业、生态休闲业和生态林业，推进区域产业生态化转型。北部精细农业片区分布在县域北部丘岗平畈地区，主要为安凌镇，该区域耕地集中连片、质量较高，着力打造精致高效农业，重点发展粮油、蔬果、林业，积极推进规模化农业发展。西部特色农业片区分布在县域西部地区，包括新安镇、闪里镇、历口镇、平里镇、箬坑乡、渚口乡、芦溪乡、祁红乡，利用生态优势，推进生态型特色农业发展，重点发展优质茶叶、林业、中药材、特色瓜果蔬菜，适度发展生态化特色养殖。

多点：安凌优质水稻种植基地、祁门红茶核心基地、芦溪安茶发展基地、鳧峰绿茶生产基地。

第三节 优化农业生产空间

优化农业空间布局。因地制宜推进零星耕地整合，适当扩大单块耕地面积，合理开展生态退耕，保持林地、园地稳定。在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中划定禁止开垦区，将 25 度以上陡坡地和已纳入

国家退耕还林计划、生态保护红线、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河湖范围内等土地纳入禁止开垦范围。

科学保障农业种植空间。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严格耕地种植用途管控，依法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拓展多样化的农业空间，合理布局蔬菜基地，扩大郊区“菜篮子”产品生产基地规模，永久基本农田外的一般耕地，因地制宜用于保障蔬菜等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保障城市生鲜农产品基本生产面积。

合理保障设施农业空间。支持祁红乡等南部乡镇建设皖南中蜂特色产业基地；支持牯牛降及阊江流域布局山泉流水养鱼产业示范区；保障特色土著鱼（蛙）类冷泉水养殖设施建设需求。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设施农业用地不再使用的，必须恢复原地类。

优化林地特色农业生产空间。以林地资源为依托，引导鼓励通过低产低效林改造、低产茶园改造、枯死松树山场清理、公益林林下栽植、荒山荒地造林等优先建设香榧、油茶等林特产品。支持林药、林菌、林茶、林菜、林果等林下种植模式，引导林禽、林畜、林蜂等林下养殖模式。

保障特色农业空间。依托山水资源和高山林场合理布局有机茶叶、生态茶业生产空间和茶产业用地空间。村庄规划应结合实

际需求，预留部分用地用以促进祁红产业相关项目落地，切实保障祁红产业用地空间，推进祁红产业高质量发展。合理布局水稻、茶叶、泉水鱼等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保障产业用地需求。

第四节 保障和美乡村空间布局

分类引导行政村有序发展。以行政村为单位，按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和其他类四种类型，对全县城镇开发边界外的行政村进行分类，引导村庄布局优化。“集聚提升类村庄”应注重提升宜居宜业水平，激活产业、优化环境；“城郊融合类村庄”应加强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特色保护类村庄”应保持村庄格局完整性、原真性和延续性，增强特色保护和环境塑造；“其他类村庄”应开展村庄人居环境整治。合理确定村庄建设边界，严禁乱占耕地建房，不得盲目拆村庄建高楼，不得把拆除农房、建设大规模集中农房作为村庄建设方向。

优化自然村分类。结合建设用地规模、人口规模、发展水平、空心化程度等要素，将全县城镇开发边界外的自然村分为提升型、稳定型、收缩型和撤并型四种类型。

强化村庄规划管控。完善村庄居民点布局体系，系统推进全县城镇开发边界外行政村的村庄规划编制。依据不同村庄类型，坚持尊重民意、保护优先、因地制宜、有序推进的原则，按照“地域有风格、区域有特色、村庄有风貌”的要求，科学编制“多规

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统筹生产生活用地，合理安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支撑农村建设和产业发展。建立“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用途管制制度并实施。

统筹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空间。支持农产品加工流通、电子商务、乡村旅游、休闲农业、民宿经济等新产业新业态用地需求，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盘活存量，保障农产品加工、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空间。在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应预留一定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需求。充分发挥祁门县独特的地理区位和生态优势，以茶叶、林特、粮油、蔬菜、畜禽等为主，打造现代化农业示范区。积极推进茶园地综合利用，探索“一地多用、茶光互补”的新型一体化绿色产业发展模式，助力乡村振兴。

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统筹实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升、生态环境改善等工程，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施微改造提升、微景区培育、微创意运营、微循环发展、微奉献治理“五微”行动，坚持最小干预、最好效果，用好绣花功夫，整合优势资源，形成乡村微景区，塑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祁门新样板。以农村厕所革命、生活污水垃圾治理、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合理保障乡村振兴用地需求。保障对茶叶、菌菇、畜禽、中药材、油茶等特色农业以及祁红小镇、环牯牛降、环倒湖等文旅康养深度融合项目的用地支持。通过土地整理、村庄整治获得的

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指标应优先保障农村公共公益设施、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使用。合理布局农产品初加工和精加工基地，建设优势农产品特色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农业文化景观品牌，推动单一农产品生产向农事活动体验、农业景观旅游转变，全面延伸农产品价值链。探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方式及收益共享机制，整合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服务乡村振兴和全域旅游。

第五节 开展农村土地综合整治

加强农用地整治。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提质改造、坡耕地综合整治、退化土壤改良修复等工程，在确保耕地数量有增加、质量有提升、生态有改善的前提下，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和连片度，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以祁山镇、金字牌镇、历口镇、安凌镇、小路口镇、闪里镇、平里镇、塔坊镇等为重点区域，积极开展田、水、路、林、村整理及不同形式、不同规模的农用地整治，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耕地集中连片程度，改善农田生态。开展中低产园地、林地改造，因地制宜采取客土改良、节水灌溉等措施，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园则园。在不破坏生态的前提下，对坡度 25 度以上的坡地进行修复改造，推进农田防护林单一化改造，提升生态环境品质，提高土地综合利用效益。

适度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治。规范推进村庄建设用地整理，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结合村庄分类，合理安排腾退低效用地向产业用地、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等转化。通过整体改造、宅基地置换、集体回购等多种途径，建立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和流转机制，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

有序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以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第五章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高标准常态化推动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立足全域生态系统整体性,以保护皖南生态安全屏障为根本任务,突出安徽牯牛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在维护区域生态安全中的核心地位,发挥水系网络在生态系统中的基础性作用,协同推进皖南生态安全屏障的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第一节 锚固生态空间格局

锚固“一屏多廊”生态保护空间格局。落实黄山市“一带两区”生态空间格局,以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以生态保护重要性为基本依据,以重要河流为纽带,围绕重要生态空间,充分发挥生态、景观和间隔功能,为全县提供安全稳定的生存和发展环境。

一屏:依托安徽牯牛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安徽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和安徽祁门大洪岭省级自然保护区等构成的生态屏障。重点加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维护,维护皖南生态屏障安全。

多廊:阊江、文闪河、大北水、秋浦河、率水等多条生态水廊道。河流沿线以减少水土流失,提升水源涵养能力为重点,形成森林资源高质量发展升级版,保障水质安全。

第二节 构建科学合理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科学合理划定自然保护地类型。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全县划定自然保护地7处，其中自然保护区5处，自然公园2处。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要纳入生态保护红线，同时更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落实《国务院关于国家公园空间布局方案的批复》要求，条件成熟的情况下，积极稳妥推进黄山（牯牛降）国家公园创建。

第三节 推进重要生态资源保护

加强水资源的保护与利用。结合流域、区域已有专项规划要求，加强对受损水空间的修复与保护，保持河湖水面率相对稳定。加强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落实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勘界定标，完善隔离防护措施，定期开展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评估，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监管，提高城乡饮用水水源抵抗风险的能力，确保城乡供水安全。加大节水管理，推广新工艺、新技术应用，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合理高效用水，确保规划期末用水总量不超过上级下达指标。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严格落实林地用途管制，控制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严格执行林地征占用定额管理制度。进一步推进国土造林绿化，开展植树造林、低产林改造和退化林修复

保护、松材线虫病防控和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提升森林资源质量，挖掘林业碳汇潜能，增强森林固碳能力，提高森林碳汇量。

加强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增强松材线虫病等有害生物灾害防控能力。采取修筑围栏、拆除建筑、堵洞、培土、支撑、病虫害防治等措施进行修复保护，加大对防控松材线虫病项目投入，包括监测预警体系、检疫御灾体系、防治减灾体系和森林健康工程。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发挥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在维护生物多样性中的主体作用，分类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以金山—牯牛降—大洪岭山脉区域为优先区域，加大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力度。建立健全生物物种保护平台、野生动植物及栖息地监测体系和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体系，妥善应对野生动植物突发和敏感事件。实施云豹、黑麂等濒危野生动物，野生雉类，兰科植物，光倒刺鲃等野生动植物拯救和保护工程。

稳固湿地资源管控。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及湿地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的完整性，强化祁门倒湖湿地的保护修复，稳定湿地生态功能。确保全县湿地功能不破坏、湿地质量不降低。建立湿地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监测湿地生态环境动态变化。到2035年，确保全县湿地面积不减少、湿地性质不改变、湿地功能不破坏、湿地质量不降低。

加强矿产资源保护利用。坚持生态保护优先，统筹协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支持并推进张家坦—柏溪矿产开采区

建设，重点开发陶瓷土、铅锌资源，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监管，提高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实施国土空间管控，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地质遗迹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等区域的管控措施，支持、规范新设符合管控要求的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到 2035 年，矿产资源开采规模化集约化程度明显提高，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和水平显著提升，绿色矿山建设全面推进。

第四节 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

明确生态修复重点区域。落实黄山市划定的生态修复分区，结合各类评价，将生态服务功能减弱、水土流失加剧等生态问题突出，且生态极敏感及生态恢复力较差的区域划为 7 个生态保护和修复重点区域，引导各类重大工程项目落地。

实施生态修复重点工程。以重点区域为指引，根据生态问题的紧迫性、严重性和生态系统的退化程度和恢复能力，在生态修复重点区域谋划山体林地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河流湿地治理、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人居环境提升、地质灾害及矿山修复等重点工程。

第五节 强化“两山”转化的空间支撑

明确“两山”转化的重点空间。将全县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外，生态资源丰富、生态价值较高、生态产品特色鲜明的一般生态空

间作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的重点空间，主要分布在大洪岭—牯牛降—金山、阆江等线性廊道周边。保护和科学利用生态廊道沿线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地、历史文化名村等重要生态功能区和历史文化资源，正确处理廊道沿线土地资源利用与生态廊道保护的关系，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充分挖掘生态廊道沿线城镇村庄发展潜力。

创新“两山”转化通道。重点推进以山地村镇为主体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标志性工程。依托一般生态空间，发展生态型服务业和现代高效林业，形成高价值生态产品。支持生态型村镇建设，保障新经济空间，增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转换通道。

巩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推进林分质量改造提升，加强经济林、天然次生林、竹林和马尾松纯林等提升改造，优化森林结构，保护生物多样性，逐步形成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森林生态系统。对阆江两岸沿线可视范围内坡耕地及植被覆盖度低的抛荒地开展还湿还林，提升森林、湿地固碳能力。

第六章 构建集约高效城镇空间,支撑现代化特色小城市建设

促进人口和产业向优势区域集中,加强中心城区和重点镇建设,形成区域一体、城乡融合、协调发展的网络化城镇空间格局。围绕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统筹兼顾经济、生活、生态、安全等多元需要,优化城镇空间结构和布局,为祁门县建设安徽省现代化特色小城市提供空间支撑。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格局

构建“一区两带”的县域城镇空间格局。落实黄山市“一群两区”城镇空间格局,以现有城镇发展格局为基础,结合城镇建设适宜性评价,构建以中心城区为核心的绿色化、开放式、集约型城镇空间格局,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全面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

一区:为城市统筹协调区。以中心城区为核心,包括祁山镇、金字牌镇、柏溪乡、塔坊镇和小路口镇,重点加强中心城区引领作用,提升经济带动和综合服务效能,进而带动周边乡镇协调发展。

两带:为北部森林康养城镇带和南部茶旅融合城镇带。北部森林康养城镇带以历口镇为核心,由历口镇、闪里镇、新安镇、安凌镇、箬坑乡、渚口乡、古溪乡和大坦乡组成。南部茶旅融合

城镇带以平里镇为核心，由平里镇、溶口乡、芦溪乡和祁红乡组成。

优化形成三级城镇体系。以现有城镇体系为基础，适应人口总量、结构变化、流动趋势，形成“县级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镇”三级城镇体系。根据资源禀赋、区位条件、产业基础等因素，合理优化各级城镇职能分工。

突出优势互补的乡镇政府驻地职能结构。根据乡镇资源禀赋、区位条件、产业基础等条件，将祁门县 18 个乡镇按职能分为 3 种类型，包括重点发展型 4 个、一般服务型 11 个、特色带动型 3 个。构建以重点发展型乡镇为重点，特色带动型乡镇为支撑，一般服务型乡镇为支点，各乡镇协调发展的职能结构，突出比较优势和功能互补，带动地区特色发展与分工协作。

提升中心城区辐射带动能力。突出中心城区作为县域政治、经济、商贸、交通中心地位，优化空间布局 and 结构，强化现代服务和宜居住区等功能，完善蓝绿空间。合理保障中心城区空间需求，提高聚集产业、吸纳人口、统筹城乡的综合承载服务能力，加强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城镇化。

发挥小城镇衔接城乡作用。突出重点镇特色产业承载功能，精准保障特色农产品加工、文化旅游等产业空间需求，突出自然与文化特色，塑造特色城镇风貌，补充完善相应层级的公共服务设施。发挥一般镇联接城乡的节点作用，优化乡镇政府驻地用地

布局，以基本公共服务功能完善为主，形成服务周边乡村地区的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节 优化城乡公共服务配置

构建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按照“科学布局、因地制宜、集约节约、复合用地、公益优先”的原则，构建“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推动公共服务设施功能整合、共建共享，加强等级公共服务设施的集中布局，注重集约、复合化建设。

打造城乡社区生活圈。以城乡社区生活圈作为城乡基本公共资源配置和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在满足城乡居民基本公共服务基础上，积极适应未来社区多样性复合性的需求，推动形成“宜居、宜业、宜游、宜学、宜养”的社区生活圈。城镇按照15分钟步行可达的空间范围，结合街道等基层管理需求划定城镇社区生活圈；按照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求，强化文化、教育、体育、卫生、养老、便民服务等农村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与完善，按照乡镇生活圈、村组生活圈两级配置乡村社区生活圈。

完善文化设施网络配置。统筹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构建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城市功能定位相适应，覆盖城乡、结构合理、功能健全、高效便捷、群众满意的现代公共文化设施服务网络。在中心城区布局县级文化中心，包括博物馆、文化馆、

科技馆等文化设施；乡镇结合 15 分钟生活圈均衡设置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每个行政村配建 1 处文化活动室。

优化教育设施体系建设。全面提升职业教育高水平发展，支持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完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体系。加强基础教育设施供给保障，按照适龄人口规模配置小学、初中。偏远山区原则上每个乡镇设置中心学校，人口稀少、地处偏远、交通不便的区域适当保留教学点。按照社区生活圈标准配置幼儿园。

统筹全民健身设施空间。加大公共体育设施投入力度，构建全民健身设施网络。保障中心城区竞技体育和全民健身设施空间需求，布局“五个一”即 1 个体育馆、1 个体育场、1 个游泳设施、1 个全民健身中心和 1 个体育公园等县级体育设施。实现与城乡人民群众需求相适应、与人口要素相匹配的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全覆盖。结合新建绿地或现状绿地公园改扩建，布局中小型体育设施。

提升医疗卫生设施水平。优化医疗资源布局，支持中心城区综合医院、中医医院、蛇科研究所、妇幼保健院、公共卫生机构、精神卫生服务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将中心城区和历口镇、鳧峰镇建设为县域医疗服务中心和分中心。预留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医疗设施用地。结合城乡社区生活圈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医养融合，保障医疗康养项目空间需求。原则上每个乡镇配置 1 所乡镇卫生院，每个行政村配置 1 个村卫

生室。

优化婴幼儿照护服务保障设施布局。布局至少 1 个具有地方特色和示范效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1 个公办独立托育机构。到 2025 年，全县每千常住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托位不少于 5 个。实现主体多元、形式多样、城市全覆盖、农村按需建、应享尽享、应护尽护的城乡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

推进幼有善育的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推动“1 米高度看城市”理念融入城市发展全过程、全领域，支持社区、道路以及学校、医院、公园、公共图书馆、体育场所、绿地、公共交通等各类服务设施和场地适儿化改造。到 2025 年，与祁门生态环境相适应、与徽文化底蕴相融合的儿童友好城市基本建成，与世界红茶之都相匹配的儿童友好功能空间逐步完善。

统筹社会福利设施布局。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促进县域养老服务设施均衡布局，重点推进县级养老设施建设，结合社区生活圈，推进社区、小区养老设施建设。保障养老服务中心、长者照护之家、养老服务站、老年食堂、老年活动室以及无障碍设施建设。健全残疾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设立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场所。

保障殡葬服务设施建设空间。按照保障殡葬用地的基本需求，规划设立殡葬用地，科学配置殡葬服务设施，因地制宜布局公墓，加快补齐殡仪馆、公墓等殡葬设施和服务短板，推动形成覆盖城乡、设施完善、供给充足的殡葬服务网络。

完善商业服务功能。提升县级综合商贸服务中心和物流配送中心功能；乡镇级重点强化区域服务功能，布局商贸中心，推动购物、娱乐、休闲等业态融合，向周边农村拓展服务；村级重点强化便民服务能力，引导大型商贸流通企业向村庄延伸供应链服务，优化商品供给。

第三节 强化主导产业空间保障

保障主导产业发展空间。保障祁红、电子、文旅、中医药康养四大主导产业发展空间，以产业链建设为重点，不断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以高效茶业、集约茶业、生态茶业构建祁红全产业链，实现祁红产业高质量发展。以半导体基地为目标，以产业规模化、发展集约化、制造智能化为方向，促进电子电器产业集群化发展。加快推进“茶旅、文旅、森旅”融合发展，全面融入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充分发挥祁门中医药特色优势，拓展中医药服务领域，保障中药材生产供应基地建设空间。

优化开发区空间布局。支持祁门经济开发区调区、移区、扩区和主导产业变更。引导祁门经济开发区外零散分布的工业项目向开发区集聚，逐步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强化战略性新兴产业用地保障，保障新一代信息技术科创产业园、电子电器产业园、绿色产业园等产业空间，提高周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能力。创新工业用地供应方式，鼓励土地混合开发和空间

复合利用，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的盘活利用，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促进产城空间融合。综合考虑生产生活和发展需求，合理布局产业配套设施用地，促进产城融合。优化祁门经济开发区空间布局，保障公共服务设施空间。提升金字牌镇、平里镇、历口镇等城镇服务保障功能，全面改善居住环境，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促进产业园区与城镇服务功能的融合。

第四节 促进城镇建设用地节约集约

加强建设用地增量和强度双控。从“增量为主”转向“增存并重”，促进土地利用结构优化，提高空间利用水平。到 2035 年，全县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逐步下降，新增建设用地不得突破分阶段控制总量，为未来发展预留合理空间。严格执行建设用地使用标准，发挥建设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对项目的前端控制作用。

加快盘活城镇建设用地存量。全面查清全县批而未供、闲置和工业低效用地，重点推进老城区低效用地集中区域进行二次开发改造，推动开发区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引导中心城区外围郊区村、城中村集中连片改造，“一地一策”制定分类处置方案。在符合相关规划的前提下，通过收购储备、退散进集、协议置换腾笼换鸟、退二进三、复合开发等方式，依法依规开展低效土地再开发，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保障开发区高质高效转型空间。结合工业低效用地的规模结

构、权属性质、开发建设、固定资产投资、亩均效益、企业现状等情况，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前提下，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提升祁门经济开发区内新增工业用地的容积率标准，坚持“亩均论英雄”，依法推动要素差别化、市场化配置。

第七章 坚持组团发展模式,优化中心城区空间布局

统筹兼顾经济、生活、生态、安全等多元需要,围绕建设高品位“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总体目标,提升中心城区能级,促进人口集聚,增加吸引力。坚持组团发展,推动中心城区空间结构优化、功能完善和品质提升。传承徽文化,留住记忆,提升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节 优化空间结构和用地布局

因地制宜划定中心城区范围。中心城区范围北至黄浮高速沿线、南临皖赣铁路、西达陈坦河、东抵黄浮高速城东下道口。

坚持组团发展的空间策略。增强中心城区辐射带动功能,全面提升新城综合服务和宜游宜居职能,优化老城区布局,保障开发区发展空间。加强产城融合,促进城市精明增长,增强中心城区就业吸引力,不断提升新型城镇化质量;提升宜居水平,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活化山水资源、强化文化特质,提升空间环境品质。

构建山水融城、组团联动的空间结构。中心城区规划形成“三区四带五组团”的空间结构,“三区”指文旅休闲老城区、山水宜居新城、产城融合开发区,“四带”指阊江滨水景观带、金东河沿线景观带、陈坦河休闲旅游景观带、榨坞河滨水景观带,

“五组团”指新区综合服务组团、城南居住科教组团、城北生活配套组团、祁红古城组团、东部产业集聚组团。

统筹安排规划分区布局。落实中心城区空间结构，进一步细化城镇开发边界内城镇集中建设区，划定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和战略预留区八类二级规划分区。

第二节 塑造高品质宜居空间

支持保障性住房供应。围绕促进人口集聚，加快建立以保障性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重点解决新市民、青年群体的住房问题。充分利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开发区配套用地和存量闲置房屋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安排在开发区及周边、交通站点附近等重点建设区域。

优化居住空间布局。对老城区、新城区、开发区、村镇地区的居住用地，分别采取差异化的规划对策。老城区以改善居住条件为目标，对现有居住用地逐步加以改造，配套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增加绿地空间。新城区宜成片建设不同档次、不同类型、配套设施完善的现代化居住区，减少零星住宅的建设。开发区是重要的产业和人口集聚地，应提供充足和多层次住房，满足开发区产业配套的住房需求。村镇地区通过搬迁、集中安置或改造为居住社区。

第三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供给

优化公共服务用地布局。形成三处县级公共服务中心：一处位于新城区公共服务中心，规划增加文化娱乐、医疗服务设施建设，提升该公共服务中心的规模和品质；一处位于老城区传统公建商业中心，集中布置旅游服务、文化娱乐、医疗服务等设施，为老城区生产生活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一处位于祁门经济开发区，规划结合管委会及周边学校、社区服务中心以及商务等设施，为促进产城融合发展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

整合提升文化设施用地布局。以整合提高设施利用效率和补足部分缺项为主。保障“三馆两中心”建设空间，社区级文化设施按照国家规范要求配套建设居民中、小型文化活动必需的文化设施和场所。充分挖掘文化旅游资源，保障祁红文化展示区、东街历史文化街区、西街历史文化街区以及三里街历史地段等发展空间。

分级分类促进体育设施用地布局。按照“五个一”的标准，补缺补差。保留现状体育馆和体育场，增建公众体育健身设施、综合体育中心、小型全民健身活动中心、文体公园等。按照“两个一”的标准，在社区中配置室外健身广场和室内体育活动室。结合绿道建设形成的绿道环，连接县级和社区级的体育设施，形成珠链式设施格局。

促进医疗卫生设施均等化布局。依托疾控中心及卫生监督、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祁山镇卫生院等公共卫生机构，形

成祁门县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推进现有医院扩容改造，保障县医院、中医院、蛇伤研究所、精神卫生服务机构改扩建用地需求，支持祁门骨伤医院建设和医疗康复机构扩建。进一步完善社区医疗卫生设施建设，保障社区卫生服务用地，并按照省相关工作部署及相关标准配建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优化教育设施用地布局。发展职业教育，完善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体系，加强基础教育设施供给保障。支持祁门职业技术学校和高中教育用地需求。进一步整合中心城区教育设施布局，完善中小学校布局。保障普惠性学前教育，扩大优质学前教育资源。严格按照相关标准配置新建居住区幼儿园及中小学校。

健全社会福利设施保障。完善养老设施，坚持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满足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逐步建立起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扩大社会救助设施的覆盖范围，支持建设社会救助点，对流浪乞讨人员、精神病人等人员开展保护、救助、教育、护理工作，对弱势未成年人提供临时监护、心理辅导、行为矫治等救助保护服务。支持殡仪馆扩建，保障公墓用地需求。

第四节 构筑蓝绿空间网络

完善山水交融的蓝绿空间。突出山水城市特点，营造“山、水、城”和谐统一的绿色网络。充分利用城市周边的森林、水体、农田资源，建设祁山公园、凤凰山公园、宋家山公园等郊野公园。

在中心城区内部根据服务半径，结合开敞空间、主要道路绿化均衡布置点线结合的绿化系统，构建“一心两轴四带多节点”的蓝绿空间结构。

构建舒适宜人的开敞空间。积极开展绿色开敞空间建设，塑造显山露水的城市特色空间格局，重点完善闾江、榨坞河、金东河滨水公共空间，实现滨水两岸漫步道、自行车道、无障碍通道全线贯通，为市民提供舒适、开放、畅通的滨水游憩、休闲空间。

第五节 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和安全保障体系

优化对外交通布局。支持黄浮高速城西互通建设，进一步强化与外界的联系；提升 G237 城区段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加强中心城区与祁门南站的空間联系。利用已有县乡道、农村道路，强化中心城区与周边区域的联系，包括至芳村、柯岭等道路。保障公路客运枢纽用地需求。支持祁门南站换乘中心建设。

完善内部交通网络。形成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多层次城市道路体系。老城区注重优化路网格局，增加支路提高道路通达性，消除交通瓶颈；新城区、开发区通过适度增设主、次干路，提高交通服务能级，形成合理的路网格局和路网密度。

鼓励绿色交通发展。坚持公交优先，加快推动公交线路、公交场站等设施建设。健全慢行交通系统，沿闾江、榨坞河两侧设置非机动车道，在城市公园、郊野公园等处开辟游览性非机动车道。提倡步行交通，实行步行者优先，为包括交通弱势群体在内

的所有步行者创造良好和安全的步行环境。

优化停车设施布局。结合不同分区特征对停车泊位实行差别化供给。老城区倡导慢行游览，严格停车需求管理；新城区、开发区采用多点、适量布局中小型停车场的方式；外围片区严格执行停车配建标准。总体形成“以配建停车场为主、路外公共停车为辅、路内停车为补充”的停车供应体系。新建社会公共停车场、公共建筑停车场和住宅小区停车位，应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配建充电桩，并预留远期发展需要。

保障供水工程建设空间。保障中心城区用水安全，支持水厂建设，规划布局一水厂、二水厂。强化城市供水的安全可靠性，规划供水主干管为环状网，推进中心城区与金字牌镇、小路口镇、塔坊镇等周边城镇配水管网的互联互通和一体化布局。

保障排水工程建设空间。规划中心城区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中心城区低洼区域的雨水采用设置排涝泵站的方式排入附近水体，其他地面标高处 在防洪标准以上的区域雨水重力自排入排放水体。强化污水处理厂建设，规划布局祁门污水处理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

保障电力工程建设空间。保障中心城区用电，规划布局变电站 6 座，其中 220kV 开关站 1 座，110kV 变电站 2 座，35kV 变电站 3 座。

保障通讯工程建设空间。推进 5G 网络建设，拓展 5G 场景应用，满足 5G 网络无缝覆盖。到 2035 年，实现“无杆化”，适应现代化特色小城市发展需求。优化转播台布局，保持微波信号传

输畅通。完善邮政、电信、移动等服务网点布局。

保障燃气工程设施建设。燃气输配管网采取中压、低压二级管网环状系统。以组团式管道液化石油气供气为主，瓶装液化石油气供气为辅，支持开发区储气站改扩建，保障燃气门站建设用地需求。

保障环卫工程设施建设。依托现有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建筑垃圾填埋，医疗废弃物无害化处置，补齐其他类城市固废处置空白。在新建区域及垃圾转运站设施没有覆盖区域，新建、增补收集转运站。

支撑综合灾害应急空间布局。建立健全警地联储、紧急调用、运输投放等社会应急保障机制，将中心城区内卫生、城管、交通、环保、供水、供电等部门及驻军、企事业单位、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制造企业、应急物资储备单位等纳入综合应急保障体系。推进中心城区消防设施建设及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划定消防分区，中心城区各级综合公园、带状公园、各类广场、水域及对外交通线路用地为防火隔离带及避难疏散场地。

保障救援疏散通道通畅。以黄浮高速、德上高速及国省道等对外交通干路为主要救灾干道。以新兴路、北环路和祁红大道等城市主干路为疏散主干道，以城市次干路为疏散次干道，确保救援疏散通道通畅。

第六节 加强总体城市设计

塑造“山环水绕、精巧雅致，见山望水、徽韵梅城”的城市整体风貌。尊重和保护山水格局，加强城市风貌与自然景观有机融合，彰显显山露水的城市景观特征，注重城市历史文化和地方特色的保护与发扬。突出茶山、祁山、宋家山串联城市重点风貌区与景观节点的骨架作用，加强阊江、金东河、榨坞河及两岸的风貌塑造，将徽韵作为风貌主题引领城市各要素系统设计，再现“梅城十二景”。

构建“山环水绕”的城市形态。建立舒缓有序、格局清晰、通透精巧的城市形态，结合山区城市发展建设需求和详细规划单元划定，形成二级开发强度分区并进行分区分类控制和引导，形成山环水绕、疏密有致、层次丰富、进退有序的总体空间形态。

引导“精巧雅致”的城市色彩。充分传承徽文化，形成与自然山水相融、清新雅致、统一和谐的城市色彩。老城区及历史区域以黑白灰为基调彰显徽派建筑特征，加强建筑立面改造更新，实现色彩控制。新城区内建筑在体现历史文脉的同时，结合现代建筑审美，使用中低饱和度近似色彩构筑城市色彩底景，重点建筑可通过色彩反差形成视觉强化。开发区建筑鼓励明度比较高的颜色，整体色彩采用低彩度。

突出“见山望水”的城市界面。加强滨水近山界面和重要地区高度特殊管控，优化城市天际线。近山地区应加强建筑高度与山体轮廓关系研究，控制建筑高度和形态，保障祁山、凤凰山等

城市周边山体界面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滨水地区应形成向水面梯度递减的建筑层次，加强对阊江、金东河等河湖岸线保护和生态治理，提升开敞和通透度，控制开发强度与景观营造。

强化“徽韵梅城”的建筑风貌。历史街区管控区和高铁站前、高速下道口等门户区域，应着重构建徽派建筑场景体现传统历史风貌和本地特色。老城区应形成“徽而新”的建筑风貌，强调吸收和体现徽派元素，在体量、形式、色彩上与历史和谐。新建区域融入徽派意象，采取现代设计手法，在建筑形式、色彩上创新运用徽派元素，凸显“新而徽”的建筑风貌。

第七节 强化城市四线管理

划定城市绿线。主要包括茶山公园、宋家山公园、榨坞河沿岸绿带等结构性城市绿地。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确因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国家重点工程以及城市重大防灾救灾项目建设需要占用绿线，应当由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论证，按法定程序审批后，方可调整绿线并制定调整方案。各层级规划应深化落实并严格执行城市绿线各项控制要求。

划定城市蓝线。统筹考虑城市水系的整体性、协调性、安全性和功能性，将阊江、金东河、榨坞河、陈坦河等河流的城市地表水体划入城市蓝线。城市蓝线一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因城

市发展和城市布局结构变化等原因，确实需要调整城市蓝线的，按有关程序进行调整与修改。

划定城市紫线。包括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界线，其中历史文化街区为东街历史文化街区、西街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为平政桥、仁济桥、燕舍等。防止大拆大建破坏文物等各类历史文化遗存本体及其环境，严禁违反规划或擅自调整规划在历史文化街区相关区域建设高层建筑、大型雕塑等高大构筑物。对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迁移异地保护、拆除和修缮改造的，应当依法履行相关批准手续，及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监管。

划定城市黄线。主要包括供水厂、污水处理厂、变电站、天然气门站、垃圾处理设施等用地。在城市黄线内进行建设活动，应当贯彻安全、高效、经济的方针，处理好近远期关系，根据城市发展的实际需要，分期有序实施。在符合相关规范的前提下，允许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第八节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

因地施策有序开展城市更新。积极探索渐进式、可持续的有机更新模式，以“席地而坐”标准实施“微改造、微提升”。通过存量低效用地的更新满足城市未来发展空间需求，做好历史文化的保护与传承，促进空间利用向集约紧凑、功能复合、低碳高效转变。

分区分类推进城市更新。结合中心城区功能布局以及存量低效用地分布情况，划分城市更新单元，分区分类推进城市更新。保留利用类重点加强存量资源盘活利用，注重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改造提升类重点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以及基础设施短板。

第八章 保护传承文化与自然价值,彰显“世界红茶之都”空间魅力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要求,加强祁门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空间的保护,促进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的活化利用,让绿水青山出颜值,金山银山有价值,彰显高品位“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的国土空间魅力。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

构建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空间体系。整合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保护的空间要求,整体构建遗产保护的空间体系,以保护促发展。构建以1处中国历史文化名村、2处省级历史文化名村、2处省级历史文化街区、59处传统村落为核心,44处历史建筑、55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728处登记不可移动文物、3处工业遗产为节点,古道、古水系等文化线路相串联,33项非物质文化遗产为补充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体系。

整体保护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空间。整体保护山水环境,保护东街历史文化街区、西街历史文化街区的历史格局和空间尺度。保护与历史文化遗产相关联的生态空间,加强大洪岭、燕山、金山等山体绿化,加大森林抚育、退化林修复力度。加强阊江、大北水等具有重要历史价值的水系保护,因地制宜修复河湖自然岸线,完善水系网络。保护与历史文化遗产相关联的农业空间,保

护河谷的田园，山地的梯田、茶园、竹海等农业景观。保护大洪岭古道、榉根岭古道等串联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的线性空间。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空间管控。避免集中建设对历史文化遗产及其环境造成负面影响。实行“先考古、后出让”制度，在依法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前，原则上不予收储入库或出让。历史文化名村、街区核心保护范围和历史建筑保护范围内，除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外，不得进行新建、扩建活动。历史文化名村、街区建设控制地带内禁止大拆大建，新建、改建建筑在高度、体量、色彩等方面应与整体风貌相协调，与各类保护对象相关的建设项目应符合保护规划要求。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在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应当按照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履行相应报批程序。

增强文化遗产空间安全韧性。开展重要文化遗产的灾害专项调查与危险性评估，布局安全缓冲空间和风险管控重点区域，提升文化遗产对各类灾害的应对能力，重视历史防洪构筑物、码头等的保护与利用，合理确定防洪标准；保障消防通道贯通，避免文化遗产的完整性和真实性遭受破坏。

第二节 促进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

系统推进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以世界遗产地传统

村落集聚区为重点，以历史文化名村街区、传统村落、历史建筑、重要文物、革命根据地旧址以及其他各类遗产为基础，在不对历史文化遗产资源和生态功能造成破坏的前提下，开展适度的参观旅游和相关必要的公共设施建设。强化历史文化遗产周边环境风貌塑造，促使其与历史文化景观和谐一致，不断提升国土空间魅力。

综合利用自然和文化遗产资源价值。支持利用牯牛降自然资源和世界遗产地传统村落集聚区文化资源，建设自然文化观光区。积极开展“万里茶道”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工作，主动融入“万里茶道”国际旅游带，全面整合优化各类资源，进一步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新性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发挥文物资源在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乡环境、助力乡村振兴等领域的重要作用，支持旅游业态实现“商旅居业研学”有机融合。

第三节 加强城乡特色风貌塑造，提升城市品位

尊重城市肌理与地域特色，营造祁门中心城区依山傍水的特色风貌。尊重山间沟谷的地理特征，疏通河道水系，延续历史文脉，加强阊江、金东河、陈坦河沿岸整治和城区周边部分山体的生态修复，保护新城区榨坞河沿岸景观以及作为生态底线控制的山峦低丘等地貌景观。严格保护延续文物古迹，引导文化展示空间、公共休闲空间和水绿开敞空间有机结合，打造自然与文化、历史与现代相互交融的城市特色风貌。

延续历史空间格局、肌理与空间尺度。确立历史文化主题街区的特色内涵，提振街区活力，融入现代生活。东街历史街区重点保护历史地段内鱼骨状的空间格局和传统风貌，保持街、巷、建筑的空间关系；西街历史街区依托现存明清古建筑民居，保护传统的社会空间网络及原有的街巷格局；三里街历史地段依托三里街油坊等历史建筑及其他历史构筑物，延续良好的邻里氛围。

加强乡村风貌管控。基于徽州村落的独特文化价值，以最小干预保护徽州文脉、保留村庄肌理、保住乡土特色，延续村庄的外部环境、选址、格局，保护村庄的历史文化资源。严控建设增量，整理激活零散用地、闲置空间，合理增补各类功能空间，实施村庄微更新、微改造，优化组织内部路网、绿道水系。保护乡村自然景观和空间肌理的完整性、原真性，延续村庄聚落形态和民居风貌。

第四节 统筹全域旅游空间布局

构建“一心、一带、三核、六组团、多节点”的全域旅游空间格局。通过跨流域联动、上下游联动、山一水一茶一城联动统筹全域旅游空间格局，“一心”指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与综合服务中心，“一带”指山一水一茶一城综合旅游发展带。“三核”指牯牛降—历溪生态康养旅游发展核、倒湖十八湾滨水运动体育旅游发展核、平里祁红小镇茶贸休闲旅游发展核。“六组团”指箬坑山水休闲组团、安凌生态田园组团、柏溪运动康养组团、鳧

峰绿水茶乡组团、渚口乡居文化组团、闪里特色村落组团。“多节点”指新安戏剧文化特色体验基地、金字牌瓷情小镇、大洪岭古道山地越野基地、湘溪岭水库滨水露营基地、双莲田园综合体、响潭百果园生态农业基地、董家湾田园旅游综合体、鲁溪湾生态康养中心、九龙池一考坑大峡谷运动基地、六都文化康养体验村、贵溪村创客小镇、历口祁红生态示范茶园（世界茶谷）、中草药种植与研学科普基地。

加强旅游空间管控。明确项目准入负面清单，旅游相关建设项目应符合相应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加强城市设计指引，近山类建设项目应进行充分的视线分析，在满足限高前提下进行建设；加强临水建筑高度和风貌控制；邻历史文化遗产类项目建筑高度原则上不超过历史文化景区内建筑管控高度。

第九章 强化空间连接和保障,提升基础支撑能力

坚持适度超前、统筹推进,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升基础设施运行保障能力。着眼于补短板、强弱项,落实发展空间需求,建设系统完备、绿色低碳、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促进形成设施完备、安全韧性的现代化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第一节 构建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网络

保障通用机场建设。保障祁门县通用机场建设,主要用于应急保障、生态防护、消防抢险、旅游等功能方面。结合祁门南站,形成陆空交通联动发展。

构建“三横一纵”铁路交通网。保障昌景黄高铁建设,支持既有皖赣铁路电气化改造,预留黄山至九江铁路交通线路,推进六安景城际前期工作,形成“三横一纵”铁路交通网。

加强公路网络建设。新增德上高速(祁门至皖赣界段)、黄山区—祁门高速,加速融入长三角,多路连通杭州、合肥等大城市,高效衔接周边市县。支持普通国省道调整优化线型,分离疏解过境交通与城市交通交织严重路段,支持F004、F005、F006等远景省道提升,强化渚口—倒湖旅游通道建设。保障“一横五纵二环线”公路建设,完善与乡镇、交通枢纽、产业园区、旅游景区的空间联结,构建运行效率高、服务能力强的公路网络格局。

第二节 推进绿色智慧的基础设施建设

保障安全稳定的供水设施。提升城镇水源工程及其配套工程，加快泗州湾水库工程、西坞里水库工程等中小型水库以及大洪水、率水河等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建立多源互济、余缺互补的供水体系，保障供水安全。有序推进城镇供水管网改造提升，稳步推动县城供水管网向周边覆盖。深化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以城乡供水一体化为主体，梯次推进村庄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和改造，对山区无法实现管网延伸的区域，改造提升现状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提高供水保证率和供水水质。

优化雨污分流的排水系统。加强城镇排水河道、排涝渠、雨水调蓄区、雨水管网和泵站等工程建设，实现城镇地区雨水系统全覆盖。近期新城、开发区采用雨、污分流制，老城区结合旧城改造增设污水管道或沿河布设截流管，形成截流式合流制排水系统，远期统一达到雨污分流制。根据现状地形地貌和规划道路网竖向控制标高，科学划分雨水排水分区，坚持就近排放原则，增强雨水调蓄能力。并控制雨水初期污染。

优化污水处理与再生水利用设施布局。坚持集中和分散相结合、截污和治污相协调，完善污水收集处理及污泥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处理水平，提升再生水品质，扩大再生水应用领域。加强城乡结合部和村镇污水管网建设，提高农村地区污水处理设施的覆盖率。各类工业园区建设需按照循环经济要求，实现内部水循环利用，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

完善可控可信的电力设施。加强电网建设，完善县域电网主网结构，提高电网受电、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加强电源及800kV、220kV、110kV、35kV电网建设，构筑全县城乡一体的供电网络。

推进安全可靠燃气系统。燃气气源采用“以天然气为主，液化气等为辅”的原则。支持休宁一黟县一祁门天然气支线建设，合理布局县域内燃气管线与配套设施。支持开发区储气站改扩建，保障天然气门站用地需求。

完善智能绿色的通信设施。加快推进5G网络建设，构建城市智能治理体系。优先实现建成区、开发区、热点区域以及重点企业覆盖。优化中心城区、各乡镇邮政设施布局，按照邮政局、邮政支局、邮政所的结构体系，形成以中心城区为主、覆盖全县域的邮政网络。加快农村光纤宽带和移动互联网发展，推动低频5G网络向农村及偏远地区延伸，促进农村地区光纤宽带改造提速，推动千兆光网向乡镇部署。

布局智慧先进的环卫设施。以“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为基本要求，全面实施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健全固废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体系，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垃圾处置，大力推进工业固体废物控制，全力实施危险废物污染控制，强化建筑垃圾安全处置和回收利用，强化渣土和剩余污泥的安全处置。实施分类收集，促进生活垃圾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积极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各类城乡环卫设施。支持

“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

推进新能源设施建设。支持可再生能源和能源互联网发展，合理规划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因地制宜建设能源港项目，逐步提高可再生能源在全社会的使用比重。推进新能源利用示范和养殖区沼气工程，逐步提高新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占比。

第三节 完善城市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

略。

第十章 融入区域协调发展,形成共进发展新格局

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部崛起等重大战略,发挥祁门县联结皖赣的门户优势,从生态、资源、产业等方面高质量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协同共建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支持世界文化遗产地城镇协调区建设。

第一节 高质量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高质量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加强黄祁、池祁交通廊道建设,加快推进六安景城际、黄山(祁门)至九江铁路、黄山区—祁门高速建设,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协同共建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衢黄南饶联盟花园。积极承接产业转移、促进区域旅游联动发展,建设长三角绿色产业和康养产业基地。深化与长三角区域全方位合作,高质量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格局。

筑牢长三角绿色生态屏障。协同共建皖南—浙西南山区生态屏障,加强牯牛降生物多样性保护区以及新安江上游、闽江流域水源涵养功能区保护,推进湿地保护和森林抚育,强化松材线虫病区域联防联控联治。积极参与建设新安江—千岛湖生态环境共同保护合作区,加快构建闽江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努力探索林业碳汇和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

山”理念，联动黄山及周边市县筑牢长三角地区生态安全屏障和重要水源涵养区。

融入长三角旅游联动发展。协同建设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加强与景德镇市、池州市及黄山市其他区县旅游资源联动协调，加强与长三角地区各级景区战略合作，建立跨区域旅游合作机制，积极参与浙皖闽赣生态旅游协作区建设，共同推进生态保护和徽文化保护利用，协同推进市场营销，联合打造旅游品牌。

第二节 协同共建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

共建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积极参与皖南文化绿色城镇联动区建设，协同黄山市、宣城市、池州市、安庆市及下辖县，以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为核心，推动休闲度假、医疗康养、文化服务、创意经济、体育赛事、会展经济6大产业发展，支持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推进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核心区、世界文化遗产地城镇协调区建设。强化祁门县在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的地位，突出祁红、中医药康养等特色优势，建设高品位“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

合力保护重要生态空间。强化生态廊道联保、生态环境联治、生态补偿联管，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长三角生态文明发展高地。祁门县南部与休宁县、屯溪区、歙县深化推进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改革，北部与黟县、石台县、东至县强化黄山山脉保

护和生态修复，西部与浮梁县、婺源县加快构建闽江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严控生态空间占用，稳定现有森林、湿地等固碳作用，巩固皖南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共建徽文化魅力空间。保护传承历史文化遗产，深入挖掘特色鲜明的徽文化，积极协同歙县、黟县、休宁县、屯溪区，创建徽州文化品牌，共同打造徽州文化生态保护区。加强与黟县、黄山区、歙县、休宁县的联系与沟通，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文化旅游资源方面的互联互通和共建共享，形成富有文化生态魅力的城乡空间。

第十一章 完善实施保障,提高空间治理现代化能力

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的要求,强化规划传导和用途管制,完善规划体系,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建立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保障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

夯实各级党委政府责任。落实全县各级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强化县、乡镇之间上下联动,明确职责分工,形成规划实施共同责任机制。坚持“多规合一”,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防止“换一届领导改一次规划”。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加强部门协同。自然资源部门具体负责规划实施的指导和监督，发改、教育、科商经、民政、司法、财政、生态环境、住建、交通运输、农水、文旅体、卫生健康、应急管理、国防动员、林业、数据资源及其他有关部门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制度机制设计，统筹重大政策研究和制定，协调解决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中的重大问题。

实施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规划实施中遇有重大战略调整、重要目标变化等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第二节 完善规划实施政策

完善主体功能区政策。结合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和规划动态评估成果，开展主体功能区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和名录动态调整。相关部门结合工作职责完善主体功能区配套政策，分类指导主体功能区差异化治理。农产品主产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化城镇化开发，城市化地区实施开发强度管控，优化城镇空间结构、提高空间利用效率、提升生活空间品质。建立不同主体功能区之间的协调互动机制，引导资源要素跨行政区合理配置，健全符合不同主体功能区导向的差异化考核评价制度，促进区域功能优势互补、协同融合发展。

落实耕地保护政策。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将耕地保护目标责任纳入党政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内容，实行耕

地保护党政同责，各级政府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严格考核，一票否决，终身追责。严格执行储备补充耕地数量质量核查与监管，确保实现耕地保护目标。

探索生态保护和补偿机制。落实国家关于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和主体功能区配套政策，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完善生态环境长期跟踪监测和定期评估考核体系。建立生态环境保护社会共同参与制度，积极引导全社会参与生态空间保护、建设和监督。引入高效率、多样化的生态环境管治模式。加强生态空间内建设项目用途管制。按照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闽江流域综合生态补偿机制和林地补偿机制。

落实旅游用地保障政策。统筹旅游项目的空间布局和建设时序，合理布局和预留旅游空间和休闲度假、创意经济等产业建设空间。“小三线”遗产、废弃学校及其他闲置的土地及设施，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具备发展旅游条件的，可在国土空间规划中将其规划为文化旅游用地。科学保障新增建设用地计划，通过处置当年存量土地获得的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旅游项目用地需求。因地制宜保障零星散状用地，在城镇开发边界外可规划布局旅游开发等有特定选址要求的零星城镇建设用地，在村庄建设边界内可以采用“用途”留白，为不确定具体用途的项目预留空间，在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时明确用途；对暂时难以确定具体用地范围的零星分散旅游用地项目，可以采用“指标”预留，在项目用地待范围明确后精准落图，更新规划数据库。

第三节 强化规划传导与用途管制

强化乡镇规划传导。将县级规划的各项目标、空间布局和重大任务，通过控制指标、分区传导、底线管控、名录管理、政策要求等方式，落实到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中。在牢牢把握住耕地保护等关键问题的基础上，允许在乡镇域内合理统筹城镇和乡村的生态、产业、居住、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各类用地结构和空间布局。

强化专项规划传导。对已编专项规划开展规划评估工作，提出现行专项规划延续内容与优化建议，由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编制专项规划目录清单，专项规划名录可结合实际需求，进一步增减调整。专项规划要严格遵循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不得违背总体规划强制性内容，确保各类专项规划空间布局不冲突。资源保护与利用类、交通类专项规划应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历史文化保护线等规划控制线的要求，评估其对耕地保护、生态环境保护、城镇发展、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矿产资源等方面的影响。市政设施类、公共设施类、产业与城乡发展类专项规划应落实城镇绿线、蓝线、紫线、黄线等规划控制线的要求，评估其对绿地系统、重要水体、历史文化遗产、重要基础设施、地质灾害等方面的影响。专项规划在上报审批前，应经同级或上一级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其成果要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强化详细规划传导。为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管控和建设要求，

建立科学有效的传导机制，将详细规划分为单元详细规划和地块详细规划两个层次。其中中心城区划定详细规划单元，作为详细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分层细化总体规划向详细规划的传导内容。按照主导功能差异，分为城市更新单元、综合开发单元和历史保护单元三种类型。地块详细规划应依据单元详细规划要求，明确地块位置、边界、规模、用途、开发强度等内容。城镇开发边界外应按照乡村单元编制村庄规划。村庄规划应与农村土地整治规划相结合，成为统筹乡村地区土地、产业、资金、政策的实施性规划。详细规划应全面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空间指引、约束指标、底线管控等方面的要求，落实总体规划对详细规划的指引和传导。

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分区和用途，制定不同空间、不同用途的转换规则，明确转换方向、条件和管理要求等。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利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对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加强地上地下空间统筹，建立健全全域、全要素、立体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

完善年度利用计划管理方式。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统筹相关专项规划的空间需求，结合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节约集约用地状况等，科学编制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统筹增量和存量，完善规划实施的时序管控。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的原则，严格按国土空间规划供给建设用地指标。落实“增存挂钩”机制，改革用地计划管理方式，县级从各乡镇处置存量

土地挂钩折算出的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中，提取一定比例计划指标用于县级统筹，重点保障县级以上重大产业项目用地等。加强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执行情况评估考核，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实行指令性管理，不得突破。

第四节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在统一底图的基础上，整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成果，逐级汇交纳入省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提供依据和支撑。依托全省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现规划编制、审批、修改、实施全过程管理，为政府部门提供国土空间统一底图和数据应用服务，提升协同管理效能。

加强规划动态评估调整机制。按照定期体检和五年一评估的要求，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机制，定期开展监测评估，重点评估规划的主要目标、空间布局、重大工程等执行情况以及各乡镇对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落实情况，将评估结果作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的重要依据。规划实施过程中，因重大战略和项目实施、重大政策调整、经济社会发展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发生重大自然灾害需要修改规划的，规划编制机关可以按程序修改规划，报原规划审批机关批准。

加强规划监督管理。发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管理重大问题的统筹协调和议事决策作用。将规划评估结果作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的重要依据，基于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实施耕地保护一年一考核。将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和相关部门监管重点，及时发现和纠正违反国土空间规划的各类行为。加强国土空间规划日常监督机制，做到源头严防、过程严管、违法严惩。

依托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对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状况实施动态监测评估。加强对重要控制线、重大战略区域、重点乡镇等规划实施情况和重大工程、重点领域、突出问题等的监测预警。

加强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加强国土空间规划方法和技术研究，加快国土空间规划学科建设和规划专业人才培养。根据“放管服”改革要求，探索将乡村规划许可职能赋予乡镇，充实乡村规划管理人员队伍。定期开展从业人员技术培训和继续教育，加强对相关行业组织指导监管。

健全公众参与机制。加大宣传力度，增强社会各界对科学、高效、集约利用国土空间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全社会全过程参与规划编制、实施与监督的主动性，营造有利于依法依规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的良好氛围。充分保障公众权利，鼓励广大群众参与规划编制和实施。按照开门编规划的原则，在规划编制时，要充分

征求公众意见；规划实施过程中，遇重大调整、规划修改，落实听证论证制度；完善规划公开制度，强化社会监督。

第五节 制定近期行动计划

做好近期规划实施安排。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衔接，统筹考虑发展规划确定的目标、指标和重点任务等近期安排和远景目标，切实做好空间保障。重点实施生态修复、土地综合整治、城市更新、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重点项目。